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的向前迈进。

一、 2020 年度公司的总体经营概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263,736.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49.0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9.83%。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下滑主要原因在于：

1、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公司一季度产能稼动严重不足，导致一季度收入大幅下降，加之疫情带来的运营成本高企、多地新产能扩张增加的成本无法消化，最终导致一季度严重亏损并拖累整年经营业绩。

2、因疫情对短期市场需求以及产品更新迭代放缓带来的不利影响，2020 年国内手机市场整体出货量及上市新机型均存在一定比例下滑，市场需求下降致使行业竞争激烈及客户更新迭代放缓高端产品供货减少进而影响产品价格。

3、由于中美贸易摩擦的因素影响，公司原重要终端客户的需求大幅下降，公司虽早有预估并持续推动订单切换工作，以将损失降到最低，但订单大幅切换不可避免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 2020 年底，对公司 2020 年业绩影响重大的疫情因素、贸易战导致重大客户订单切换因素、产能扩张影响因素已逐步消除。公司在 2020 年所做的产能布局调整、新建产能逐步投产，以及内部管理优化、客户订单结构优化等逐步落地，且伴随着压力传感器等 FPC+业务的逐步发展，公司力争 2021 年重整旗鼓，为股东持续创造价值。

（二）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版块的经营情况如下：

1、FPC业务经营概述

报告期内，面临疫情带来的产能稼动不足、市场需求延缓、竞争激烈等外部环境，公司经营承受极大压力。公司提前研判未来市场需求及竞争态势，明确各地工厂市场定位，并利用这难得的喘息机会进行了产能调整。根据荆门工厂、厦门工厂、江西工厂不同的特性、区位特性，赋予荆门工厂、厦门工厂、江西工厂不同的市场定位，以满足不同客户需求，实现公司各工厂专业化分工，大幅释放各工厂的生产效率、良率及持续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FPC工厂进行了如下调整：（1）公司集合设备研发成果在荆门工厂架设的卷对卷生产线，定位为满足显示模组厂商大批量订单需求的专门产能。通过发挥生产线的高度专业化、自动化优势，荆门工厂的品质、成本、效率、良率等指标均大幅优于原厦门工厂，将持续提升公司显示模组用FPC这一基础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2）公司在厦门的生产基地继续保持在设备、材料及生产技术等方面的研发优势，定位为以满足多层板及其他对技术、生产要求高的小批量板为主，该类产品具有更高毛利，可有效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通过明晰定位、内部管理优化，经过报告期的调整，公司未来朝着“夯实基本盘、发力高端板”的战略发展，盈利能力有望得到质的改变。

业务方面，公司稳步推进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除LCM业务份额保持稳定外，手机直供、车载、工业控制、医疗等新业务逐步突破，客户集中状况进一步改善。在手机直供领域开拓成果丰硕，取得了国内四大手机终端厂商中三家终端厂商供应商资质，除手机所需FPC直供量提升外，并逐渐深化与终端厂商在手机生态链领域的合作、拓宽业务领域。车载领域，通过前期充分验证，报告期内公司获得车载显示核心客户供应商资质，为公司车载显示领域订单份额增长打下基础。在车载动力电池领域，公司整合内部产能及各方资源，以最合适的生产体系承接客户订单，有望快速扩大市场份额提升盈利能力。公司将抓住市场机遇，形成以手机模组为基本盘，手机直供、车载电子、FPC+、工控医疗、海外业务等重点突破的多元化全方位的客户结构。

管理方面，借助疫情带来的喘息时机，公司进一步调整内部组织架构、明确事业部总经理负责制并落实考核业绩指标，逐步实现组织扁平化，提升管理效率。管理优化带来的经营效果正逐步显现。

研发方面，针对新产品、新技术、新市场，从材料选择到设备改进，公司研发部门持续关注市场需求，稳步推进5G多层板的生产良率，并在LCP、MPI天线板生产方面储备了核心技术。通过自动化生产设备持续研发以及MES系统研发等，公司制程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进一步充实在5G应用、车载应用、工控医疗等FPC行业前瞻性技术研究的资金基础，为公司FPC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提供更有利保障，维持公司的竞争优势。

2、背光模组业务经营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专注显示屏背光模组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经过9年的不断深耕细作、沉淀，其背光模组产品中最核心的导光板模具开发、成型薄化、光学系统设计、微结构的精密加工、异形全面屏产品及超窄下巴产品开发设计等关键技术在行业中领先。目前主攻产品为手机背光源模组，终端应用于国内外各大知名品牌畅销型智能移动设备，主要客户有天马、群创、华星光电、同兴达、深超、帝晶、创维、国显、合力泰、东山精密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同时，公司背光业务也已涉足工控领域背光的开发和量产交付，持续开拓车载背光业务，已经形成消费电子背光为主导，车载、工控背光双核心发展的业务结构。

报告期内，弘汉光电实现营业收入97,785.4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80%，实现净利润133.30万元。2020年，虽受疫情影响，但弘汉光电仍继续加大自动化设备的改造升级，提升产品的效率和质量；启动WMS+MES系统，开启信息化建设布局，进一步提升竞争力；产品方面正式进军中尺寸背光，已逐步实现稳定量产，“夯实小尺寸，发力中尺寸”的战略实施有了一个好的开始；弘汉光电坚持以持续技术创新为客户不断创造价值，凭借不断增强的创新能力、突出的灵活定制开发能力、完善的交付能力，在中尺寸产品领域崭露头角，在小尺寸产品领域成为国内外一线液晶模组厂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

3、软硬结合板业务经营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弘信华印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专注于刚挠结合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等通讯领域、数码相机等消费性电子产品领域、汽车用视讯系统、操控系统、导航系统领域。

报告期内弘信华印实现营业收入21,125.6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92%，实现净利润242.91万元。报告期内，伴随着软硬结合板业务在江西鹰潭的全新布局，镇江工厂报告期内进行了大量的过渡期准备工作，优化工艺流程及生产效益指标、着力推进软硬结合板新客户合格供应商资格认证，进行高端软硬结合板的制造工艺的研发突破；弘信华印已取得国内知名摄像头模组生产厂商的合格供应商认证，并为进入其他终端客户资源池做了大量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多方措施共同作用，随着新产能落实到位，软硬板业务的发力趋势已十分明显。

受疫情影响，江西鹰潭新的软硬结合板制造基地建设速度有所延缓，但已逐步投入使用，正在接受大量客户审厂。伴随着客户审厂验证顺利推进，鹰潭基地产能将快速释放，鹰潭基地将以全新的高装备水平、高技术水平制造高端软硬结合板产品，将软硬结合板业务打造成公司重要的业绩增长点。

（三）FPC+业务经营概述

在FPC+业务领域，背靠弘信电子的研发及制造优势，FPC+业务已开始取得一系列突破。公司逐步发掘柔性压力传感器市场机会，在可穿戴设备、高端厨电、智能家电及小家电等方面与客户深度技术合作，培育新的市场机会。通过发挥传统SMT技术优势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FPC+事业部未来将在EMS电子组装领域逐步发力，并将获取FPC+健康、FPC+智能卫浴等方面的订单机会，FPC+业务将成为弘信电子独特的业务增长点。

二、 公司内部控制及内部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动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工作，公司根据深交所在2020年6月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进行修订，以强化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报告期内，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公司制定了《晋升与调薪管理办法》，修订了《职务与薪酬管理办法》，进一步优化人才选拔和薪酬管理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深知作为上市公司需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因此积极做好每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

会的召开及披露工作，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作用。

三、 公司重大投资

2020年，公司重大投资主要包括以下项目：

（一）公司与深圳市瑞湖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厦门柔性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共2,850万元分别受让瑞湖商务持有的深圳瑞湖科技有限公司21%和2.5%的股权，受让完成后，公司直接及间接合计控制瑞湖科技57.5%的股权。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荆门市东宝区招商局签署了《柔性电子智能制造产业园二期项目投资协议书》，荆门弘毅拟在东宝区投资建设柔性电子智能制造产业园二期项目，二期项目作为弘信荆门产业园的增产扩能和产业链延链项目，计划总投资4.1亿元。

（三）报告期内，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了邳州惠盛云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合伙企业总投资额100,15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额12,000万元，占比11.98%。

四、 董事会及独立董事尽责履职情况

公司在本次报告期内共召开了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做出的各项决议均得到执行；召集了七次股东大会，董事会提请审议事项都获得了通过。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切实根据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独立董事谨遵诚信和勤勉义务，独立履行职责。

（一） 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的12次董事会，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0.2.9	1、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5、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13、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0.4.9	1、关于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9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9、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 2020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3、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15、关于授权董事长的议案；
			16、关于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7、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8、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9、关于厂房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2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22、关于收购股权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2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4、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0.4.27	1、关于报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紧急会议）	2020.6.18	1、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5、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2020.7.2	1、关于公司变更英文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3、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2020.8.25	1、关于报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取消前期部分担保事项的议案； 3、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9、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11、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3、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4、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2020.9.4	1、关于控股子公司拟与荆门市东宝区招商局签订《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8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2020.10.12	1、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3、关于公司开设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4、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	2020.10.27	1、关于报出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关于制定《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6、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	2020.11.14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3.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辞职及聘任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5.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6.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7.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方案（草案）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8.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9.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0.12.7	1、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3、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4、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1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0.12.23	1、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在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集了七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

（三）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运行情况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五次会议，开展对内控情况的核查工作及对公司财务的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及时与外部审计机构针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进行了审计事前、事中、事后沟通，督促审计机构及时完成审计工作。同时，审计委员会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续聘审计机构、关联交易、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进行审议，并按要求提交董事会审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了讨论和审议，最终形成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考核方案。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三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对报告期内新任董事候选人、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

4、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召开会议，讨论了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经营目标的年度调整和修订情况，对各地产能定位及目标市场、新产品研发、成本控制、战略方向等经营战略进行研究和建议。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紧密关注国际及国内 FPC 终端市场的变化及竞争格局，提出公司应进一步提高市场开拓能力、夯实 LCM 订单盈利能力、提升高端板比重以调整产品结构，并提高管理水平、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并审议议案，对公司的薪酬激励、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没有提出异议。

2、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事项等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1) 2020 年 2 月 3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子公司担保、公司名称变更及章程修订、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发行可转换债券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主体就切实履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进行承诺、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可转债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20 年 4 月 9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续聘审计机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2020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授信额度、为子公司担保、2020 年董事薪酬、高管 2019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厂房租赁暨关联交易、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收购股权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充方案、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20 年 6 月 18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对公司公开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发行可转换债券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主体就切实履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进行承诺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20年7月2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对公司变更英文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为子公司担保、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开具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20年8月25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事项、取消前期部分担保事宜、为子公司担保、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20年10月12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上，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方案、可转债上市、为子公司担保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20年10月27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对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方案（草案）及其摘要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20年11月14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上，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财务负责人辞职及聘任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方案（草案）及其摘要（修订稿）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0年12月7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对公司为子公司担保、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二次修订稿）发表了独立意见；

（10）2020年12月23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上，对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 未来发展展望

弘信电子此前的FPC业务曾主要聚焦于手机及平板LCM显示模组领域，形成这一业务重点的历史原因是，LCM领域曾经是FPC业务量发展最快的应用领域。随

着电子产业的蓬勃发展,除 5G 手机、折叠屏手机带来的需求爆发外,其他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工控设备、智能安防、清洁能源、航空航天和军工产品等社会经济各个领域的 FPC 用量都开始提升,众多重大市场机遇正在显现。

顺应这一市场趋势,弘信电子已着力推进业务的结构化调整,公司概括性提出了“夯实基本盘、发力高端板、发展 FPC+、孵化新项目”的发展战略,一方面通过产能及订单调整进一步提升 LCM 模组这一基本业务的竞争力,扩大生产能力,提升生产效率、良率,提高订单质量,降低成本释放盈利能力。另一方面更进一步提升多层板、车载工控板等其他高毛利订单比重,并逐步打开 FPC+业务机会,通过多元化布局产品线打开公司更大的业务发展空间。除手机领域外,公司高度关注其他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工控设备、智能安防、清洁能源、航空航天等领域对 FPC 需求量提升的机遇,多元化布局产品线,并关注海外市场需求,努力提升产品出口份额。除公司传统业务外,公司通过专门的 FPC+事业部专注相关业务领域,除通过柔性压力传感器市场在可穿戴设备、高端厨电、智能家电及小家电等方面与客户深度技术合作培育新的市场机会外,FPC+事业部还将发挥传统 SMT 技术优势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并在 EMS 电子组装领域逐步发力,并成功获取 FPC+健康、FPC+智能卫浴等方面的订单机会,FPC+业务将成为弘信电子独特的业务增长点。

与手机行业相比,其他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工控设备、智能安防、清洁能源、航空航天领域对于 FPC 供应商在高精度、高品质、多型号、定制化等方面有着更高的要求,也意味着更高的技术门槛和更大的利润空间。弘信电子是国内技术水平、设备领先的 FPC 供应商,公司力争借助这些积累和优势,未来在上述领域实现全面突破。

2021 年,公司将努力提升以下工作,以实现“夯实基本盘、发力高端板、发展 FPC+、孵化新项目”这一经营目标的实现:

(一) 夯实基本盘,稳定发展公司基础业务

弘信电子的 FPC 业务中, LCM 显示模组业务仍占据较大比重。该业务具有市场需求大、竞争充分等特点。为提升公司这一业务领域的盈利能力、充分发挥竞争优势,公司在湖北荆门建设卷对卷生产线,该生产线具有产线成熟、高度自动化的特点,通过充分发挥荆门工厂的国产设备自动化优势、成本效率优势、人力优势、

订单优势，公司荆门工厂拥有业内一流的竞争实力。荆门工厂产能稳步提升后，可有力保证公司显示模组用 FPC 这一基础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夯实公司的基本盘。

（二）发力高端板，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研发创造价值，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研发的重要性。针对公司未来需要发力的业务，在 OLED 配套多层板、高端软硬结合板、车载电子等领域的技术需求，公司在 2020 年持续攻关，陆续打通技术难点。通过 2020 年的持续积累，随着高端板订单大批量导入、以及良率的逐步稳定，经营效果将在 2021 年逐步显现，为公司长期竞争力的获得提供有力保障。

（三）发展 FPC+，打开新的发展空间

公司创造性地提出 FPC+概念，公司以 FPC 为载体的柔性压力传感器已获得行业客户的高度认可，除在可穿戴设备、高端厨电、智能家电及小家电等领域已收获市场机会外，在电脑触摸板、安防及其他业务领域的市场机会正在逐步发掘中。此外，子公司鑫联信在 SMT 业务领域耕耘多年，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通过将 SMT 业务进一步延伸到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FPC+业务将收获更为广阔的市场机会，为公司打开新的发展空间。

（四）加强内部控制，降低企业运营风险

公司将持续进行内部控制梳理，通过内控审计工作持续推进，排查发现风险控制关键节点，并进行优化与改进，不断减少寻租舞弊行为、降低企业运营风险。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章制度，确保公司合法合规运作。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